



瞧這些 英國佬

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芙克絲◎著 黃中憲◎譯



「幽默睿智地探掘英格蘭人的文化特性，精彩且深具啟發性。」

——胡台麗（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

貓頭鷹書房

有些書套著嚴肅的學術外衣，但內容平易近人，
非常好讀；有些書討論近乎冷僻的主題，其實意蘊深
遠，充滿閱讀的樂趣；還有些書大家時時掛在嘴邊，
但我們卻從未看過……

如果沒有人推薦、提醒、出版，這些散發著智慧
光芒的傑作，就會在我們的生命中錯失——因此我們
有了**貓頭鷹書房**，作爲這些書安身立命的家，也作爲
我們智性活動的主題樂園。

貓頭鷹書房——智者在此垂釣

瞧這些英國佬：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在《瞧這些英國佬》中，芙克絲以讓人眼界大開的方式，檢視了英格蘭人的怪僻、習性、缺點。她將英格蘭民族性放在人類學顯微鏡下，發現奇怪而迷人的文化，且這文化受錯綜複雜的未言明規則和透著神祕的行為準則所規範。她以洞察秋毫的眼力，觀察英格蘭人說話、穿著、用餐、喝酒、工作、遊戲、購物、開車、調情、打架、排隊的方式，以及英格蘭人抱怨這些活動的方式，進而揭露英格蘭人所不知不覺謹遵奉行的潛在規則。人類學家拿起學院中訓練多年的學術功力，對自己的同胞開刀，刀刀入骨，既幽默又讓人深思。

作者簡介

芙克絲，社會人類學家，牛津社會議題研究中心的聯執主任，文化研究協會的研究員。在英格蘭、美國、愛爾蘭、法國等地輾轉完成教育後，赴劍橋大學攻讀人類學和哲學。她的工作涉及觀察、評估全球社會文化趨勢，包括針對人類行為的許多方面，例如飲酒、調情、身體意象、酒館行為、聊八卦、暴力、賽馬、行動電話、憂心健康所造成的影響、嗅覺心理學、薯條的意義，從事研究、著述、報告、廣播。

譯者簡介

黃中憲，民國五十三年生，政治大學外交系畢業，曾任出版社叢書主編、網路媒體國際新聞編譯，現專職筆譯。譯作有《企業理想國》、《國家地理攝影精技》、《發現非洲》、《伊斯蘭世界》、《破解古埃及》、《蒙娜麗莎五百年》等。

瞧這些英國佬

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Watching the English

The hidden rules of English behaviour

芙克絲◎著

黃中憲◎譯



貓頭鷹出版社

WATCHING THE ENGLISH: THE HIDDEN RULES OF ENGLISH

BEHAVIOUR by Kate Fox

Copyright © 2004 by Kate Fox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Lucas Alexander Whitley (LAW)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A division of Cathy Cultural Technology Hyperlinks

Complex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6 Owl Publishing House, a division of Cité Publishing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貓頭鷹書房 30

ISBN 978-986-7001-29-0

瞧這些英國佬：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作 者 芙克絲 (Kate Fox)

譯 者 黃中憲

主 編 陳穎青

責任編輯 劉偉嘉

特約編輯 莊雪珠，那廷亞

校 對 魏秋綢

版面構成 謝宜欣

封面設計 莊士展

發 行 人 涂玉雲

社 長 陳穎青

總 編 輯 謝宜英

出 版 貓頭鷹出版

讀者意見信箱：owl_service@cite.com.tw

貓頭鷹知識網：www.owl.com.tw

發 行 英屬蓋曼群島商家庭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城邦分公司

聯絡地址：104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141號2樓

郵撥帳號：19863813／戶名：書虫股份有限公司

購書服務專線：02-25007718~9

(周一至周五上午09:30-12:00；下午13:30-17:00)

24小時傳真專線：02-25001990~1

購書服務信箱：service@readingclub.com.tw

香港發行 城邦（香港）出版集團

電話：852-25086231／傳真：852-25789337

馬新發行 城邦（馬新）出版集團

電話：603-90563833／傳真：603-90562833

印 刷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初 版 2006年12月

初版八刷 2007年3月

定 價 450元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瞧這些英國佬：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芙克絲

（Kate Fox）著；黃中憲譯。-- 初版。-- 臺北市：

貓頭鷹出版：家庭傳媒城邦分公司發行，2006〔民95〕

面； 公分。-- (貓頭鷹書房；30)

譯自：Watching the English: the hidden rules of English
behaviors

ISBN 978-986-7001-29-0 (平裝)

1. 民族性 - 英國

536.41

95021793

有著作權・侵害必究

缺頁或破損請寄回更換

瞧這些英國佬：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目 次

引言 本土人類學

9

第一部 交談準則

天氣 ······ 36

理毛式言談 ······ 50

幽默規則 ······ 77

言語上的階級準則 ······ 92

新興的交談規則：行動電話 ······ 105

酒館交談 ······ 110

第二部 行為準則

家屋規則 ······ 134

馬路規則 ······ 164

死守規則，變相打混

玩樂規則

衣著準則

飲食規則

性規則

通過禮儀

結論 界定英格蘭人特性

後記

瞧這些英國佬

英格蘭人的人類學田野報告

Watching the English

The hidden rules of English behaviour

編輯弁言

書中括弧內以楷體呈現的文字為譯者所加註解。作者註及中英對照表可於貓頭鷹知識網下載取得，亦可來信owl_service@cite.com.tw索取。

引言 本土人類學

我正坐在派丁頓車站附近一家酒館裡，手裡握著一小杯白蘭地。這時才早上約十一點半，喝酒的確是嫌早了些，但喝酒一半是爲了犒賞自己，一半是爲了壯膽。說犒賞，是因爲我累了一個早上都在似無意而有意的撞人，然後計算說「對不起」的人次；說壯膽，則是因爲接下來我要回火車站，連續幾個小時幹一件很要不得的事：插隊。

我其實很不想做這檔事。我想照過去的一貫作法，叫個毫無戒心的研究助理去衝撞神聖的世俗禮法，我則在安全距離外看結果就行。但這一次，我大膽決定親自下場當實驗品。我不覺勇敢，只覺害怕。雙臂因爲撞了一早上人而瘀青累累。這一刻我想放棄這個勞什子的英格蘭人特性研究計畫，回家去喝杯咖啡，安安分分過生活。尤其是我不想整個下午都在插隊。

我爲什麼要這麼做？撞人、插隊這種蠢事（更別提明天要做同樣愚蠢的事），用意何在？大哉問，或許我最好解釋一下。

英格蘭人特性的「文法」

大家不斷在說英格蘭人已喪失其民族認同，已沒有「英格蘭人特性」這回事。歷來哀嘆這所謂認同危機的書籍如過江之鯽，輕者如《誰是英格蘭人？》那樣謹表哀嘆，重者如《英格蘭輓歌》

那樣哀痛逾恆。過去十二年裡，我花了許多時間，在酒館、賽馬場、商店、夜總會、火車、街角，研究英格蘭文化與社會行為的多個面向，從而深信仍有「英格蘭人特性」這一東西，說它消失其實是誇大不實。為了完成這本書，我著手去發掘英格蘭人行為背後潛藏而未言明的規則，以及這些規則對我們英格蘭人民族認同的意義。

這番研究的目的，在於確認主宰英格蘭人行為的諸多規則中有哪些共通之處，這些規則是非正式的行為準則，且跨越階級、年齡、性別、地域、次文化等種種社會藩籬。舉例來說，婦女協會成員和身穿皮外套、成群馳騁於路上的摩托車騎士，表面上看來幾無共通之處，但看穿表面差異這「炫目的族群迷障」後，（編按：作者註請至貓頭鷹知識網下載），我發現婦女協會成員和摩托車騎士還有其他族群，其行為全遵循一些同樣的不成文規則，亦即界定我們民族認同和性格的規則。我也贊同歐威爾所說的，這一認同「綿延不斷，從過去延伸到未來，其中有一持續不滅的東西，一如在動物身上有持續不滅的東西一樣。」

換句話說，我的用意是建構英格蘭人行為的「文法」。很少人能解釋自己語言的文法規則。同樣的，對特定文化的禮儀、習俗、傳統講得「頭頭是道」的人，通常也欠缺欲清楚解釋這些作為的「文法」所必須具備的超然心態。為什麼有人類學家，原因即在此。

大部分人憑直覺遵行不成文的社會規則，絲毫未意識到為何要這樣做。例如，一早起床就會穿衣打扮，而不會刻意提醒自己穿著睡衣上班違反未明言的禮儀規定。但如果身邊有個人類學家以你為研究對象，她會問你：「為何要換衣服？」「穿睡衣上班會怎樣？」「還有什麼是不能穿去

上班的？」「為什麼星期五的穿著可以不一樣？」「你公司裡每個人都這樣嗎？」「為什麼高階主管不遵行星期五穿便服的習慣？」連珠炮似的問題，直讓你不理她。然後她會轉身走開，去觀察、詢問別人（你社會裡不同群體的人）。經過數百次多管閒事的發問和觀察後，她終於解讀出你文化裡的衣著「文法」（參見三〇七頁的「衣著準則」）。

參與觀察和其缺失

人類學家受的正規教育，要他們使用名叫「參與觀察」的方法來研究，基本上這表示研究者要融入所研究對象的生活及文化裡，透過超然、客觀的觀察，從內部真正洞悉他們的習俗和行為。但這是理論，實際做起來，往往就像要人同時做出拍頭及撫肚兩動作的小孩遊戲一樣難。人類學家不時出現「當局者迷」的毛病（因捲入、陷入土著文化太深而失去應有的客觀超然精神），因此臭名遠揚，或許也就不足為奇。這類人種學家研究土著文化時，帶有正面主觀成見，即只看好的一面。最有名的這類學者無疑是米德，但湯瑪斯也是其中之一。湯瑪斯曾寫了名叫《無害民族》的書探討某一部族，結果事實證明這一部族發生凶殺案的比例，比芝加哥還高。

針對參與觀察的方法和參與觀察者的角色，人類學界有不少吹毛求疵、叫人難以恭維的討論。在敝人的上一本著作《賽馬部族》中，我借用自我解圍的心理疊語式語言調侃了這一現象，稱這問題是我的「內在參與者」和「內在旁觀者」兩種角色間的持續交戰。這兩個內在聲音動輒陷入激烈的口角爭執，而我稱這種爭執是超然科學家與該部族之榮譽成員這兩種角色間的衝突。

(一般討論這一主題語氣極盡嚴肅，就此來說，我的不敬跡近於異端邪說，因此，當我收到一封大學教師的來信，指稱他正拿《賽馬民族》一書作為參與觀察方法的教材時，我很驚訝且異常光火。想想我竭盡所能離經叛道，打破偶像，結果他們竟把我的書拿去當教材！)

較尋常的作法，或者說至少現正流行作法，是拿個人著作或博士論文裡的一章，以痛苦而自責的心情，專門探討參與觀察在倫理上、方法論上的困境。「參與」的用意，就是要你從「土著」的角度去了解文化，結果你卻得花上整整三頁，解釋你潛在的自我種族偏見和其他各種文化障礙，大概會如何讓你這努力化為泡影。然後不能免俗的，你開始質疑「觀察」的整個道德基礎，並且為求保險，對於現代西方「科學」是否為了解任何事物的有效工具，持嚴正保留態度。

這時候，不熟悉這箇中情況的讀者自然會納悶，既然這方法若非道德上有問題就是不可靠，或者兩者皆成立，那為何還要繼續用它來研究？我起初也有這疑問，後來我才了解，這些口氣沮喪、詳述參與觀察有哪些危險、哪些缺點的舉動，其實是某種護身咒，是行禮如儀該唸的東西，類似有些印第安部族打獵或砍樹前，總要唱上謝罪式的悼詞，以安撫所要獵殺之動物或所要砍倒之樹的靈魂，只是後者的作法較引人入勝些。較刻薄的解釋則認為，人類學家行禮如儀的自貶，其實是狡猾的卸責之舉，試圖藉由搶先坦承自己的無能以規避批評，就像自私而不體貼的情人向對方說道：「喚！我真自私又疏於關心你，不知道你為什麼這麼容忍我。」這類說詞之所以管用，就因為說話者看準了我們的心思：如此明白覺悟並坦承犯錯，幾乎就和未犯錯一樣高尚。

但不管是有意還是無意，這行禮如儀般寫下的一章，說明參與觀察者的角色是如何痛苦，其實讀來往往乏味至極，因此我不想談這種作法能得到什麼先發制人的卸責效果，而只想說參與觀

察儘管有其侷限，儘管它既參與又超然且頗難拿捏，仍是探索人類文化之複雜的最佳方法。雖不滿意，但也不能不用。

好的、壞的、叫人不舒服的

就我而言，「參與」這部分的困難較小，因為我研究的是自己文化的複雜性。這不是因為我認為英格蘭比其他文化在本質上較有趣，而是因為我比較孬，沒有我那些研究泥屋「部落式」社會的同事大膽。這種社會髒汙、易得痢疾、有致命昆蟲、食物難以下嚥、衛生設施落後，我沒一樣受得了。

我逃避不舒服環境，偏愛有室內衛生設施的文化，這在陽剛氣息濃厚的人種學領域裡，是很不受歡迎的軟弱行動，因此直到不久之前，我都在努力挽回自己的名聲，而挽回之道就是研究英格蘭社會裡較烏煙瘴氣的層面，即到暴力頻仍的酒館、下流的夜總會、賽馬場外生意慘淡的彩票經理部之類的地方研究。我研究的攻擊、失序、暴力、犯罪和其他種偏差及反常行為，全都發生在叫人不敢恭維的地點、不便的時間，幾年研究下來，我覺得自己的研究環境跟那些習慣於較惡劣環境的泥屋人種學家比起來，似乎也沒有比較好。

實地調查的試煉證明我不適合朝這個方向，於是我想斷不如轉向自己真正感興趣的題材，也就是去研究好行為的原因。這個領域很有意思，且鮮少受到社會科學家的關注。除了一些著名學者²，社會科學家往往執著於研究反常而非正面可喜的現象：將全副精力用於研究我們社會所希望杜絕之行為的原因，而非我們所希望助長之行為的原因。

與我共同主持社會議題研究中心的馬爾什，對於社會科學這種問題導向的本質同感失望而沮喪，於是我們決心竭盡所能專注研究人類互動的光明面。有了這個新焦點，我們不必再違逆本性去尋找龍蛇雜處的酒館，而可以耗在舒服的酒館（這類酒館也較容易找，因為大部分酒館氣氛愉快、沒有是非衝突）。我們可以觀察奉公守法的平常人購物，而不必就商店扒手和破壞公物者的活動，訪談大樓保全人員和商店防竊員。我們到夜總會不是去研究打架，而是研究調情。在賽馬場觀眾裡，我注意到人際互動活絡、謙恭有禮，不同於平常，當下就開始研究賽馬迷良好行為背後的因素，結果一研究就是三年。我們還研究慶祝活動、網路約會、夏季度假、尷尬、企業對最有價值客戶的招待（如招待參觀賽馬、看網球賽等）、廂型車駕駛、冒險、倫敦馬拉松、性、行動電話交談以及喝茶與家居修繕 D·I·Y 之間的關係。（最後這個主題處理的是當紅的社會議題，比如「一般英格蘭人要喝幾杯茶才能組裝好一個架子？」）

過去十二年，我研究英格蘭社會的問題面和較討人喜歡的光明面（以及在世界其他地方從事跨文化比較研究），大概各占去一半時間。因而我可以問心無愧的說，我是以相當持平、俯瞰全局的角度，著手這本書的研究。

我家人和其他的白老鼠

我研究的對象既是自己同胞，在參與觀察的「參與」部分，對我自然頗為有利，但「觀察」部分呢？我能達到足夠的超然，像個客觀科學家一樣觀察自己的文化嗎？雖然我要花許多時間研究相對來講不熟悉的次文化，但他們終究是「我的同胞」，因而身為人種學家的我，儘管只需動

用這類學者分裂人格的一半（即相對於輕鬆參與者的沉思觀察者那一半），我是否真能當他們如白老鼠般客觀看待，似乎有待商榷。

這問題沒讓我擔心太久，因為朋友、家人、同事、出版商、經紀人和其他人不斷提醒我，我洞見秋毫剖析同胞的行為已有十餘年，而且照他們所說的，我剖析時的冷酷超然，就和在皮氏培養皿上擺弄細胞的白袍科學家差不多。家人也指出，我父親羅賓·福克斯，比我還要傑出許多的人類學家，自我還是嬰兒時就培養我成為這樣的人。大部分嬰兒在早期時是躺在嬰兒車或嬰兒床裡，瞪著天花板或會動的吊掛動物玩偶，我則是給五花大綁固定在科奇蒂族印第安人的搖籃板上，直直靠著牆邊，從制高點觀察房內動態，研究英格蘭學者家庭典型的行為模式。

父親還為我樹立了科學超然精神的絕佳榜樣。當母親告訴他懷了我（他們的第一個孩子）時，他立刻提議買一隻幼仔黑猩猩一起撫養，作為比較靈長目動物和人類發展的個案研究。父親極力遊說，但母親堅決反對。多年後，母親告訴我這件事，說我父親的教養方式就是這麼怪，成事不足而敗事有餘。不過我並未從中得到教訓，我告訴母親：「哇！真是個好點子，如果成真，一定很有趣！」母親不只一次數落我：「你就跟妳那個冷血的老爸一個樣。」說到這有點離題，總之，我覺得這是種讚美。

相信我，我是人類學家

後來我們離開英格蘭，我開始在美國、愛爾蘭、法國過著一再轉學的求學生涯，這時候我父

親已毅然拋掉黑猩猩實驗未果的失望，轉而開始培養我成爲人種學家。我只有五歲大，但他根本不把這小小的阻礙放在心上。他覺得我或許比其他學生矮小，但無礙於我掌握人種學研究方法的基本規則。我學習到的諸多基本規則中，最重要的一項就是去尋找規則。我們一抵達陌生的文化環境，我就會在當地人的行爲裡尋找規律和一貫的模式，並努力找出左右這些行爲模式的潛在規則，亦即傳統或集體默契。

最後，尋找規則變成幾乎是無意識的過程，也就是反射動作，或者照一些長期忍受我侵擾的同伴所說的，病態的不由自主。例如兩年前，我未婚夫亨利帶我去波蘭拜訪幾位友人。我們開著英國車，在路上，他要我這位乘客告訴他什麼時候可以安全超車。開過波蘭邊界不到二十分鐘，我就開始告訴他：「可以了，超，很安全。」儘管二線道公路的對向車道上有好幾部車向我們駛來。

他兩次緊急煞車，最終放棄超車的打算，然後他顯然開始懷疑起我的判斷力。「妳在幹什麼？一點也不安全嘛！沒看到那輛大卡車嗎？」「有看到啊，」我答道：「但波蘭這裡的交通規則不一樣。這裡的人顯然有一項默契，認爲寬闊的二線道其實是三線道，所以超車時你前車的駕駛和對向來車的駕駛會自動靠邊，讓出空間讓你過。」

亨利委婉問我既然沒來過波蘭，且初來乍到還不到半小時，怎麼這麼肯定有這回事。我告訴他我一直在觀察波蘭的駕駛，發現他們明顯遵行這項規則，他聽了之後的回應或許是半信半疑。我補上一句：「相信我，我是人類學家。」似乎也沒什麼用。過了一段時間，他才相信我的話，開始試驗我的理論。結果他超車時，其他車子果然像摩西分開紅海般自動開出「第三車道」給我